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南风化工

公告编号：2017-23

##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平江	董事	工作原因	王川增
狄永红	董事	工作原因	黄振山

公司负责人李堂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振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健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2,351,658.50	557,265,597.78	-1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81,464.62	-35,727,757.45	-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251,584.31	-36,955,465.63	-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355,168.36	37,473,761.72	1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0651	-1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0651	-1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0%	-27.46%	0.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06,414,817.65	2,796,486,215.53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979,563.82	169,861,028.44	-23.4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88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7,1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278.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5.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76.27	
合计	370,119.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4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69%	140,970,768		质押	70,000,000
西安高科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	29,021,400			
张丽华	境内自然人	0.46%	2,531,000			
刘庆福	境内自然人	0.35%	1,911,159			
王延峰	境内自然人	0.34%	1,870,000			
章达平	境内自然人	0.30%	1,633,200			
黄世远	境内自然人	0.29%	1,590,000			
王建军	境内自然人	0.27%	1,459,000			
廖旭	境内自然人	0.27%	1,458,800			
翦利华	境内自然人	0.26%	1,418,80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970,768	人民币普通股	140,970,768			
西安高科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9,02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21,400			
张丽华	2,5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1,000			
刘庆福	1,911,159	人民币普通股	1,911,159			
王延峰	1,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0,000			
章达平	1,6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3,200			
黄世远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王建军	1,4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000			
廖旭	1,45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800			

翦利华	1,418,805	人民币普通股	1,418,8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的关联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p>股东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140,970,768 股，其中 60,000,00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东刘庆福持有公司 1,911,159 股，其中 1,910,059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东王延峰持有公司 1,870,000 股，其中 1,870,00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东章达平持有公司 1,633,200 股，其中 1,461,3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东王建军持有公司 1,459,000 股，全部股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东廖旭持有公司 1,458,800 股，其中 1,368,80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35.71%，主要是本期期末新增长期借款。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64.19%，主要是本期使用票据结算减少。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67.17%，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36.71%，主要是期末留抵的增值税减少。
5.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47.88%，主要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6.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141.18%，主要是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7.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50.98%，主要是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部分税种重分类所致。
8.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36.24%，主要是本期部分分公司停产，销量减少。
9.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32.70%，主要是本期部分分公司停产期间发生的费用列入本科目。
10.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35.47%，主要是本期票据贴现利息减少。
11.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317.86%，主要是本期部分分公司实现的利润增加。
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1022.85%，主要是本期长期借款增加。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南风化工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场所，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除依法行使股份控制权利外，	2012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不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涉,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力,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p> <p>2、关联交易:将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南风化工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同业竞争:</p> <p>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p>			
--	--	--	--	--	--	--

			工、建材，公路货运，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南风化工经营范围为化工与日化系列产品。双方经营范围不同，因此不构成同业竞争。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